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4-064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戴以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戴以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公司董事长申屠德进先生提名戴以敬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待股东会审议通过补选戴以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议题后，本提名生效。补选戴以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戴以敬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附件：

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戴以敬：男，1970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199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浙江省高速公路指挥部主办会计，浙江省公路管理局财务科科长、副科长、科长，浙江省高速公路不停车收费用户服务中心主任，浙江交通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杭州都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浙江交投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日，戴以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情形；经查询，戴以敬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